

宜蘭縣三星鄉公所編制表

職 稱	官 等	職 等	員 額	備 考
鄉 長			一	
秘 書	薦 任	第八職等	一	
課 長	薦 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五	
室 主 任	薦 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一	
課 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十	
技 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五	
獸 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
技 佐	委 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一	
村 幹 事	委 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九	內五人得列薦任第六職等（其中一人係由本職稱尾數一人，合併計給。）
佐 理 員	委 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四	內二人得列薦任第六職等
辦 事 員	委 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四	
書 記	委 任	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二	
人 事 室	主 任	薦 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一
主 計 室	主 任	薦 任	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	一
	佐理員	委 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一
合 計			四十七	

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六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